

水利部门2019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19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水利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拟订全市水利发展战略和政策，组织起草与水利法规配套的地方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

2、组织编制全市流域（区域）水利综合规划和水资源中长期供求规划，编制全市防洪、水域岸线利用、河口控制、供水、节水、水土保持等专业规划；组织对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及重大建设项目的水资源、防洪论证评价工作。

3、负责防治水旱灾害，组织、协调、监督、指挥全市防汛防旱工作，对重要河湖水库和重要水利工程实施防汛防旱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编制市防汛防旱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指导雨洪资源利用的工程建设与管理；指导水利突发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

4、统一管理和保护全市水资源。指导全市供水、排水、污水处理工作，根据有关规定，指导城市水务一体化工作；组织拟订全市水量分配和调度方案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取水（含矿泉水、地热水）许可制度和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依法征收水资源费、水利工程水费等费用；指导再生水等非传统水资源开发利用工作。

5、编制全市水资源保护规划。组织水功能区的划分和监督实施；监测河湖水库和地下水水量、水质，审定水域纳污能力，

提出限制排污总量意见；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按规定审核饮用水源地设置，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城市规划区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指导入河排污口的设置并参与水环境保护工作；发布水资源公报和水质简报。

6、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兼顾和保障。负责全市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规定，编制节约用水规划，负责行业标准的监督实施；指导和推动全市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7、负责城市防洪规划、建设管理及参与城市水环境整治工作；负责水利投资的园林工作；参与主城区河道管理范围内的绿化工作。

8、组织、指导全市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查处涉水违法事件，协调、仲裁水事纠纷；牵头负责河、湖采砂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负责有关水行政复议受理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加强水行政执法队伍建设。

9、拟订市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负责市以上财政性水利资金的计划、使用、管理及内部审计监督；提出有关水利的价格、收费、税收、信贷、财务等方面的建议；研究水利投入机制和筹资政策；指导全市水利国有资产的监督和管理。

10、组织实施重要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监督。指导全市水利基本建设和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编制、审查市重点水利基本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负责重点水利工程建设的项目稽察工作；负责并配合完成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及运行管理工作；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11、指导全市各类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滩地的管理与

保护，指导辖区内流域（区域）性河道（人工水道、行洪区、滞洪区）、湖泊、水库及河口、滩地的治理和开发利用；负责市属水利工程的运行管理；按规定指导水能资源开发利用；负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

12、指导全市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协调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导节水灌溉、乡镇供排水、河道疏浚整治、农村饮水安全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农村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13、组织指导全市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全市水土流失的监测和综合防治工作。

14、负责全市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组织重大水利科学技术研究和推广；贯彻水利行业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指导水利信息化和全市水利行业对外技术合作与交流工作；指导全市水利队伍建设。

15、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市水利局（正处级政府机关单位）内设机构：办公室、政策法规处、基建处、水资源处、工程管理处、农村水利处、城市水利处、财务处、组织人事处、科技处、审计处。编制33人，实有在编人员34人。本部门下属单位19家包括：市水利工程建设处、市水政监察支队、市防汛防旱办公室、市水利规划办、市节约用水办公室、市供排水管理处、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市城市水利工程管理处、市淮涟灌区管理处、市淮泗涵闸管理处、市防汛物资管理中心、市入江水道管理处、市洪金灌区管理处、市高良涧水利工程管理处、市防汛抗旱应急

中心（2019年1月整机构归并市应急管理局）、市樱花园、市清晏园、市古黄河枢纽工程管理处、市水生态建设服务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19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20家，具体包括：市水利局本级、市水利工程建设处、市水政监察支队、市防汛防旱办公室、市水利规划办、市节约用水办公室、市供排水管理处、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市城市水利工程管理处、市淮涟灌区管理处、市淮泗涵闸管理处、市防汛物资管理中心、市入江水道管理处、市洪金灌区管理处、市高良涧水利工程管理处、市防汛抗旱应急中心、市樱花园、市清晏园、市古黄河枢纽工程管理处、市水生态建设服务中心。

三、2019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新时期治水方针为指引，主动适应治水矛盾新变化，坚持以“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系统治水提质效、争先创优上水平”为总基调，抓项目、强基础，抓监管、强责任，抓创新、强特色，抓作风、强保障，奋力开创淮安水利工作新局面，为淮安高质量跨越发展提供坚强的水利支撑。

工作重点:

（一）坚持水利工程补短板，持续夯实水利基础设施

开展“重大项目攻坚年”行动，完成水利工程投资30亿元以上，重点实施六大类工程：

1、重抓流域治理工程建设。启动建设淮河入海水道叠加二级航道工程先导段，持续推进南水北调一期配套工程输水干线口门完善、淮河流域重点平原洼地近期治理、淮安区里下河洼地治理等工程。全面实施省淮河行蓄洪区及淮河干流滩区居民迁建，加快安置区建设。

2、推进区域治理工程建设。完成黄河故道后续、盱眙蔡港等19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实施涟水南六塘河治理、孙大泓（杰勋河）治理工程。

3、统筹民生水利工程建设。实施5个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加大农村及城市河道疏浚整治及生态河道建设力度，完成盱眙陡山小流域综合治理等项目。加快实施高铁商务区水系调整，实施主城区黑臭水体岸线整治及活水连通、城区泵站提升改造工程。

4、提速水生态工程建设。启动实施清晏园水环境治理、月牙湖石塔湖水环境整治、苏淮高新区安邦河治理工程。继续实施金湖大兴北排河、新建河及城市河道综合整治景观提升、洪泽白马湖上游中小河道整治及生态修复工程。

5、深化水源工程建设。加快实施市县两级备用水源地建设，年底前完成盱眙化农水库等4个水源地达标建设。加快推进洪泽、淮阴新的城市地表水厂和供水工程建设，关闭洪泽湖应急水源地和古淮河王营水源地。

6、加快水利信息化建设。落实《淮安市智慧水利总体规划方案》，重点启动智能感知体系、智慧业务应用体系和智慧水利保障体系建设。

(二) 坚持水利行业强监管，切实增强服务保障能力

1、全面加强河湖水库监管。重抓河湖违法圈圩和违法建设专项整治和“三乱”治理，全面完成样本河道建设和河湖划界确权任务，争取实施高邮湖、宝应湖退圩还湖。加强涉河涉湖建设项目管理，新创省级管理单位3个以上、小水库省达标库5个以上、“美丽库区、幸福家园”1个。

2、严格加强水资源监管。严格“三条红线”控制，加快推进地下水压采治理。创成5家节水型企业（单位）、10所节水型学校、5个节水型小区、3个节水示范项目，洪泽创成国家节水型社会达标区，盱眙、金湖创成省级节水型社会示范区。推进落实节水载体的水资源费优惠政策。

3、持续加强水利工程监管。力争市直水管单位达标率90%以上，县区水管单位达标率70%以上。鼓励扶持农民用水合作组织多元发展，落实农村供水管理责任，强化城市河道长效管理。

4、突出加强水土保持监管。加快编制县级水土保持规划，开展水土保持责任目标考核，推进水土保持监测与信息化管理。实施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盱眙陡山小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建

成盱眙新华省级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5、依法加强行业综合监管。定期开展联合执法巡查，水事违法案件结案率达90%以上。开展水行政执法案件评查，认真执行《水利部门移送涉嫌刑事案件标准（试行）》。

（三）坚持系统治水提质效，不断激发水利发展活力

1、积极对接重大战略。深度对接《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规划》，开展淮安市“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前期调研及编制工作，系统谋划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延伸、配套、影响工程。

2、不断深化改革创新。持续深化流域性骨干河湖综合治理+农村河道“五位一体”管护模式，探索实践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创新与河湖长制深度融合。里运河北门桥控制工程争创大禹奖、杨庙站更新改造工程申报省优质工程奖、黄河故道后续涟水境内工程创建省级文明工地、金湖城西河活水工程争创淮委文明工地。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覆盖灌溉面积80%以上，农民用水合作组织建设实现全市有效灌溉面积管理全覆盖。深化乡镇水利站改革。

3、全力防御水旱灾害。及时组织汛前检查，调整防汛防旱指挥部成员，修订各类预案，强化物资器材维护保养和储备管理。严格执行上级防指调度指令，加强灌溉水源计划管理。加强基层防汛能力建设，盱眙、涟水、清江浦汛前完成农村基层防汛预报预警系统建设。

（四）坚持争先创优上水平，全面提升水利行业形象

1、高站位拓展水利功能，力争“水利+”实践上水平。持续深化并不断丰富“水利+”实践探索，出版《淮安市江河湖泊志》，创新挖掘洪泽湖大堤（高家堰）、清晏园等水文化内涵，建成开放水利科普馆，举办第九届淮安水文化周和第三届淮安樱花节，开展“寻找大运河江苏记忆”活动，完成清晏园、古淮河、天泉湖等国家水利风景区复核，金湖三河湾争创国家水利风景区。

2、高质效融入发展大局，力争服务保障上水平。围绕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持续深化水利文明创建“六大行动”。加强水利科技项目研究，主动服务稻虾综合种养行动计划。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方略，优化开展市直水利系统科级以上干部结对帮扶活动，扎实推进涟沭片、渠北片、黄花塘等重点扶贫片区专项水利工程建设。

3、高效能建设水利队伍，力争综合素质上水平。要紧跟时代强化学习力，坚持从源头学起，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要有为担当提升执行力，善于对接落实，主动担责尽责。要适应挑战激发创新力，以年度排定的20个创新项目为抓手，多角度、深层次、全方位思考谋划水利改革发展。

（五）扛起主责，加强党建，有力保障淮安水利高质量发展新突破

1、坚定理想信念，把牢思想之舵。全面系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开展“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积极运用“学习强国”平台，持续开展水利系统“六学”活动。大力弘扬新时期淮安水利“铁牛精神”，深化“党旗飘扬”“岗位建功”等系列活动，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建成樱花园淮安党建主题园，着力打造一批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党代表工作室、劳模工作室等示范阵地。

2、抓好意识形态，校准前行之标。压紧压实抓好意识形态工作的政治责任、领导责任。对倾向性苗头性问题，积极主动进行引导处置。加强对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各类意识形态新阵地的建设管理。

3、强化党风廉政，坚守为政之本。坚持教育引导、正风肃纪、监督执纪问责统筹推进，严格遵守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深化联合监督、嵌入式巡查、警示教育等举措，开展廉政文化进工地创建工作，加强工程建设领域廉政风险防范，打造“三监”联动、“三重”督查“升级版”。

4、锤炼党性修养，绷紧作风之弦。突出问题导向，着力抓好“常、长”机制，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及“中梗阻”。持之以恒抓好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和省、市有关规定的落实，坚决防止“四风”问题反弹。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淮安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科目		支出用途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项目名称	金额
一、财政拨款	14,395.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6,147.08
1、一般公共预算	14,395.95	二、外交支出		二、项目支出	10,324.66
2、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三、其他资金	2,075.79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825.82		
		十二、农林水支出	14,172.6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473.26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当年收入小计	16,471.74		当年支出小计	16,471.74
上年结转资金			结转下年资金	
收入合计	16,471.74		支出合计	16,471.74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淮安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收入合计		16,471.74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小计	14,395.95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14,395.95
	专项收入	
政府性基金	小计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小计	
	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其他非税收入	
其他资金	小计	2,075.79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470.45
	其他收入	1,605.34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小计	
	其中：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公开03表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淮安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结转下年资金
16,471.74	6,147.08	10,324.66		

公开04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淮安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用途	
		项目名称	金额
1、一般公共预算	14,395.95	一、基本支出	5,501.09
2、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项目支出	8,894.86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收入合计	14,395.95	支出合计	14,395.95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淮安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 计		14,395.95
213	农林水支出	12,182.00
03	水利	11,764.57
2130301	行政运行	813.7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25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6,093.16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066.78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2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35.00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95.51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58.89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282.36
2130314	防汛	1,020.77
2130315	抗旱	390.31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23.09
2130310	水土保持	15.00
04	南水北调	120.00
2130407	前期工作	120.00
01	农业	297.43
2130104	事业运行	297.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8.13
02	住房改革支出	388.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8.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25.82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25.82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25.82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淮安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5,501.0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56.66
30101	基本工资	1,118.36
30102	津贴补贴	914.34
30103	奖金	53.8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6.0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4.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8.2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4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1.78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4.00
30107	绩效工资	1,009.5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6.77
30201	办公费	73.57
30202	印刷费	8.28
30203	咨询费	3.00
30204	手续费	1.60
30207	邮电费	8.46
30208	取暖费	7.47
30211	差旅费	50.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8.00
30215	会议费	8.46
30216	培训费	17.7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83
30226	劳务费	7.81
30228	工会经费	49.06
30229	福利费	5.2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9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10
30205	水费	11.63
30206	电费	19.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00
30213	维修（护）费	12.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4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6
30214	租赁费	13.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7.66
30301	离休费	113.29
30302	退休费	247.58
30305	生活补助	28.32
30309	奖励金	0.70
30303	退职（役）费	5.18
30306	救济费	2.56
30304	抚恤金	6.5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53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淮安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计		14,395.95
213	农林水支出	12,182.00
03	水利	11,764.57
2130301	行政运行	813.7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25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6,093.16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066.78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2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35.00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95.51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58.89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282.36
2130314	防汛	1,020.77
2130315	抗旱	390.31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23.09
2130310	水土保持	15.00
04	南水北调	120.00
2130407	前期工作	120.00
01	农业	297.43
2130104	事业运行	297.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8.13
02	住房改革支出	388.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8.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25.82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25.82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25.82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淮安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合计		5,501.0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56.66
30101	基本工资	1,118.36
30102	津贴补贴	914.34
30103	奖金	53.8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6.0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4.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8.2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4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1.78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4.00
30107	绩效工资	1,009.5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6.77
30201	办公费	73.57
30202	印刷费	8.28
30203	咨询费	3.00
30204	手续费	1.60
30207	邮电费	8.46
30208	取暖费	7.47
30211	差旅费	50.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8.00
30215	会议费	8.46
30216	培训费	17.7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83
30226	劳务费	7.81
30228	工会经费	49.06
30229	福利费	5.2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9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10
30205	水费	11.63
30206	电费	19.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00
30213	维修（护）费	12.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4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6
30214	租赁费	13.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7.66
30301	离休费	113.29
30302	退休费	247.58
30305	生活补助	28.32
30309	奖励金	0.70
30303	退职（役）费	5.18
30306	救济费	2.56
30304	抚恤金	6.5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53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9表

“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淮安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合计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289.49	70.28	18.00	36.45	0.00	36.45	15.83	140.46	78.75

公开10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淮安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 计		0.00
		0.00
		0.00
		0.0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备注：此表为空表，本部门无相关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淮安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 计		153.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81
30201	办公费	16.56
30202	印刷费	4.50
30203	咨询费	1.00
30204	手续费	0.10
30207	邮电费	2.52
30208	取暖费	0.18
30211	差旅费	20.5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0.80
30215	会议费	3.15
30216	培训费	5.94
30217	公务接待费	2.66
30226	劳务费	1.50
30228	工会经费	13.86
30229	福利费	0.8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7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3
30213	维修（护）费	0.9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6

30214	租赁费	7.20
-------	-----	------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淮安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物品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总计
合计					1,722.17
一、货物A					361.18
	办公设备	办公费			8.00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3.50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2.40
			多功能一体机	集中采购	0.90
			照相机及器材	集中采购	1.02
			台、桌类	自行采购	0.18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费			2.50
			空气调节电器	集中采购	0.80
			台、桌类	自行采购	1.70
		办公设备购置			3.50
			台式计算机	分散采购	0.50
			便携式计算机	分散采购	1.50
			空调机组	分散采购	1.00
			广播、电视、电影设备	分散采购	0.50
	车辆及办公用品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28.60
			台式计算机	自行采购	3.00
			照相机及器材	自行采购	1.00
			文印设备	自行采购	1.50

			乘用车	集中采购	21.00
			家具用具	自行采购	2.10
	房屋出租管理费用	基础设施建设			5.00
			家具用具	自行采购	5.00
	防汛物资增储	其他支出			250.00
			其他货物	集中采购	250.00
	河道总督署维护经费	维修（护）费			3.00
			空气调节电器	自行采购	3.00
	湖泊巡查管理费	办公设备购置			5.00
			其他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集中采购	4.00
				分散采购	1.00
	流动发电机	维修（护）费			0.80
			电源设备	自行采购	0.80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	办公费			9.73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4.53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1.00
			输入输出设备	集中采购	0.60
			多功能一体机	集中采购	0.90
			文印设备	集中采购	1.00
			空气调节电器	集中采购	1.70
	水利大厦基础设施更新改造及运行管理费	办公设备购置			17.05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2.00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2.40
			复印机	集中采购	2.35
			文印设备	集中采购	0.30

			台、桌类	自行采购	1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5.00
			空调机组	自行采购	25.00
	永丰提水站运行管理和维护费用	办公设备购置			2.00
			其他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集中采购	1.00
			文印设备	集中采购	0.30
			厨卫用具	集中采购	0.70
	主城区防汛管理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1.00
			空调机组	自行采购	1.00
二、工程B					433.39
	古建维修	维修（护）费			15.00
			修缮工程	分散采购	15.00
	河道总督署维护经费	维修（护）费			27.00
			专业施工	分散采购	15.00
			修缮工程	分散采购	12.00
	花卉树木移植补植费	其他支出			75.39
			其他建筑工程	自行采购	75.39
	基础设施维护费	维修（护）费			181.00
			构筑物施工	集中采购	120.00
			专业施工	分散采购	61.00
	设施维护费	其他支出			30.00
			修缮工程	自行采购	30.00
	水利大厦基础设施更新改造及运行管理费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5.00
			构筑物施工	自行采购	75.00
			建筑安装工程	自行采购	30.00

三、服务C					927.60
	安保费	其他支出			63.00
			安全服务	自行采购	63.00
	堤防绿化	维修（护）费			29.80
			维修和保养服务	自行采购	29.80
		劳务费			24.80
			其他环境治理服务	自行采购	24.80
	洪泽湖退圩还湖工程前期工作	委托业务费			80.00
			设计前咨询服务	集中采购	80.00
	淮安市“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	委托业务费			80.00
			设计前咨询服务	集中采购	80.00
	江苏省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影响工程前期工作	委托业务费			120.00
			设计前咨询服务	集中采购	120.00
	里运河、古淮河河道保洁	劳务费			139.00
			其他环境治理服务	集中采购	139.00
	里运河防洪控制工程经费	劳务费			27.00
			防洪管理服务	分散采购	0.00
				自行采购	27.00
	绿地养护费	其他支出			30.00
			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自行采购	30.00
	石塔湖管护及水质处理等经费	维修（护）费			16.00
			城镇公共卫生服务	分散采购	16.00
	水平衡测试	办公费			10.00
			水资源管理服务	自行采购	10.00
	水政执法巡查看管及宣传	劳务费			16.00

			水资源管理服务	自行采购	6.00
				分散采购	10.00
	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实施项目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0.00
			水资源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	100.00
	水资源监测及水资源管理信息系统运行维护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00
			水资源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	30.00
	网络系统改造及档案数字化建设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00
			信息技术服务	集中采购	30.00
	卫生保洁费	其他支出			48.00
			城镇公共卫生服务	自行采购	48.00
	卫生保洁人员及工具费用	维修（护）费			19.00
			城镇公共卫生服务	分散采购	19.00
	用水审计	办公费			10.00
			水资源管理服务	自行采购	10.00
	月牙湖管护费用	维修（护）费			15.00
			城镇公共卫生服务	分散采购	15.00
	主城区防汛管理费	维修（护）费			40.00
			维修和保养服务	分散采购	40.00

注:1. 采购组织形式为: 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

2. 采购品目名称根据《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规定品目名称填写。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水利系统2019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16471.7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6.41万元，减少0.04%。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16471.74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14395.95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14395.9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98.19万元，增长5.1%。主要原因是纳入预算管理预算增加，未纳入预算管理预算减少。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2075.79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704.6万元，减少25.34%。主要原因是纳入预算管理预算增加，未纳入预算管理预算减少。

（二）支出预算总计16471.74万元。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1825.82万元，主要用于城区泵站运行管理、维修保养等。与上年相比增加353.74万元，增长24.03%。主要原因是城区泵站及河道清淤工程投资加大。

2. 农林水支出14172.66万元，主要用于水利建设发展事务。

与上年相比减少364.9万元，减少2.5%。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支出经费节约压缩。

3、住房保障支出473.26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与上年相比增加4.75万元，增加1%。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细微调整。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6147.0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3.89万元，减少0.39%。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进一步压缩。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10324.6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7.48万元，增长0.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水利部门本年收入预算合计16471.74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395.95万元，占87.4%；

其他资金2075.79万元，占12.6%；其中经营收入470.45万元，其他收入1605.34万元。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水利系统本年支出预算合计16471.74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6147.08万元，占37.32%；

项目支出10324.66万元，占62.6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水利系统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4395.95万元。

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698.19万元，增长5.1 %。主要原因是纳入预算管理预算增加，未纳入预算管

理预算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水利系统2019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14395.9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7.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98.19万元，增长5.1%。主要原因是纳入预算管理预算增加，未纳入预算管理预算减少。

其中：

（一）城乡社区支出

1. 城乡社区支出1825.82万元，主要用于城区泵站运行管理、维修保养等。与上年相比增加353.74万元，增长24.03%。主要原因是城区泵站及河道清淤工程投资加大。

（二）农林水支出

1. 农林水支出14172.66万元，主要用于水利建设发展事务。与上年相比减少364.9万元，减少2.5%。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支出经费节约压缩。

（三）住房保障支出

3、住房保障支出473.26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与上年相比增加4.75万元，增加1%。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细微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水利系统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6147.08万元，其

中：

（一）人员经费5473.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673.8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水利系统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4395.9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98.19万元，增长5.1%。主要原因是纳入预算管理预算增加，未纳入预算管理预算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水利系统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5501.09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4964.3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

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536.7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水利系统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8万元，占“三公”经费的20.8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52.45万元，占“三公”经费的60.79 %；公务接待费支出15.83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8.3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1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万元，主要原因“三公”经费压缩。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52.45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5万元，主要原因无单位新购公务用车。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52.4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35万元，主要原因“三公”经费压缩。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15.8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33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一家市水生态服务中心公用经费支出。

水利系统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140.4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7.28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按照预算安排部分项目增加，相应会议费增加。

水利系统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78.7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4.55万元，主要原因是系统内职工培训、水生态服务建设中心等培训项目增多。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水利系统2019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同。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153.81万元，比上年相比减少45.95万元，降低23%。主要原因是：财政进一步压缩公用经费支出。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1722.17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361.18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433.39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927.6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17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3辆、执法执

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4辆（防汛抗旱应急车辆）等。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15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

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